竞争性比选发包公告

**重庆市永川区板桥镇龙门滩村前进社43采石场等（2）个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项目竞争性比选发包公告**

**1. 发包条件**

重庆市永川区板桥镇龙门滩村前进社43采石场等（2）个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项目已由重庆市永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以永规资发〔2024〕75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本级财政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重庆市永川区土地储备整治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比选发包。

**2. 项目概况与发包范围**

2.1 建设地点：永川区板桥镇龙门滩村前进社、三溪社。

2.2 项目概况与建设规模：本项目涉及2个地块，国家下发治理面积0.6661公顷；现状矿山总面积0.7121公顷，需实施面积0.7121公顷。

2.3本次比选项目总投资：31.93万元。

2.4 发包范围：施工图图示所有内容（具体以预算书所示清单为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期内招标人的答疑资料、澄清资料、其他补遗资料等。

2.5 工期要求：3个月。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比选要求竞标人须具备以下条件：

3.1.1 本次比选要求竞标人具备以下资质条件之一

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③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④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3.1.2 竞标人还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详见比选文件第二章竞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内容。

3.2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4. 发包文件的获取**

##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的申请人，请于2025年5月12日-2025年5月14日18:00（工作时间）到重庆市永川区华创B幢重庆腾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本项目发包文件、图纸、最高限价、答疑、补遗等相关资料。不管购买与否，都视为潜在申请人全部知晓有关发包过程和全部内容，文件购买费300元。

4.2申请人对本项目发包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等相关资料有疑问的，可向发包人书面提出问题，提问时间从本发包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5月14日18:00前。

 4.3发包人应于2025年5月15日18:00前发布澄清，请申请人自行领取。

## 5. 竞标文件的递交

5.1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市永川区土地储备整治中心5楼

5.2响应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5年5月16日北京时间9:00

5.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5月16日北京时间9:30

5.4开标时间：2025年5月16日北京时间10:30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http://www.cqyc.gov.cn>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发包人： | 重庆市永川区土地储备整治中心 |  | 招标代理机构： | 重庆腾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地 址： |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北路6号 | 地 址： | 重庆市永川区华创B幢7楼 |
| 联系人： | 孔老师 | 联系人： | 吴老师 |
| 电 话： | 023-49688611 | 电 话： | 19923839647 |

2025年5月12日